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6-101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公司 A 股股份，后续如调整全部或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提交有权决策机构审批。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4 元/股（含），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5）。

公司披露上述回购方案后，取得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 A 股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6 年 11 月 13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1%，最高成交价为 91.8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90.4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45,688,106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 A 股股份方案，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4 日